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79)

盈利預喜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1)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之規定刊發。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錄得盈利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盈利將錄得大幅增加。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由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之規定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去年期內」)錄得盈利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回顧期內」)盈利將錄得大幅增加。導致大幅盈利上升主要因素包括(除其他外) (i)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收益有所增加；(ii) 根據「拆遷補償協議」(按2014年年報第八頁之定義)之認可收益大約為港幣60,000,000元及 (iii) 按2011年簽署之「協議」(按2014年年報第八頁之定義)位於龍華之廠房清拆後發生之固定資產處置大約為港幣40,800,000。

對於電鍍設備的業務，記載於回顧期內的收入、毛利及淨經營結果比去年期內為低。然而，這負面影響已與前文所述有關回顧期內產生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互相抵銷。

本公司仍正落實回顧期內之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根據本公司就本集團對未經審核財務報表的初步審閱及目前可得資料刊發，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完畢。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預計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藍國慶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藍國慶先生及藍國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健偉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